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惠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下属二级预算单位数量：0

填报人：杨艺青

联系电话：7121005

填报日期：2020-5-26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惠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主要职能是：

(1) 根据国家、省、市、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制定公共资源交易进场交易和政府采购的服务、场内管理办法、各项业务操作规程，建立和完善内部管理制度。

(2) 为各类公共资源交易活动提供规范的场所、设施和服务，维护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交易秩序。依法开展政府采购、土地使用权和矿业权交易、建设工程招投标交易、产权交易等业务活动。

(3) 协助有关部门制定行业交易规范；负责核验交易项目相关手续及市场主体、中介机构资格，按有关规定抽取中介代理机构和评审专家。

(4) 发布各类公共资源交易信息，接受报名、安排交易时间和场地，依法组织交易活动，为公共资源交易各方主体提供法律法规和政策的咨询与服务。

(5) 为行业监督、行政监督及其他相关机构提供公共资源交易的监管平台，保存交易过程的相关资料备查，对场内交易活动的违法违规违纪行为，及时向行业监督、行政监督部门报告并协助调查。

(6) 负责公共资源交易资料信息分析、统计、储存，向有关部门报送统计报表及有关资料，接受行业主管部门、行政监管部门的业务指导、考核和监督。

(7) 承办上级部门交办的其它工作事项。

(二)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精神和《中共广东省委关于深入学习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努力把各级党组织锻造得更加坚强有力的意见》，按照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进一步深化公共资源交易改革。2019年几项重点工作是：一是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持续加强党员教育管理和党风廉政建设，强化干部激励机制，提升干部担当精神，建设一支作风强、素质高的公共资源交易队伍；二是抓好新修订的《电子交易规则》实施工作，及时解决实施过程中出现的问题；三是要完善市县两级交易中心在制度规则、交易流程、办事标准、交易文件等的修订与统一；四是要持续深化改革，落实简政放权、便民利民，减少资料提供，压缩交易周期，推进诚信体系建设和数字政府建设，加强与相关部门系统的互联互通，强化大数据的应用，提升交易科学化、制度化管理水平；五是加强业务培训，强化政策解读，推进全市系统平台全面整合和统一，推进各项改革工作顺利实施；六是推行电子签章，解决投标企业在投标过程出现纸质投标文件与电子投标文件不一致导致废标的问题，提高投标的有效性。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市本级交易中心2019年完成交易478宗，成交总额220.92亿元，增收6.94亿元，节支8.70亿元，增收节支合计15.64亿元。其中政府采购完成158宗，成

交金额 12.96 亿元，节支 0.43 亿元；建设工程交易完成 149 宗，成交金额 67 亿元，节支 8.26 亿元；土地一级市场完成交易 29 宗，成交金额 137.73 亿元，增收 5.90 亿元；产权交易完成 142 宗，成交金额 3.23 亿元，增收 1.04 亿元。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本年总支出 1709.1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1110.90 万元，占总支出的 64.99%，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103.62 万元，占总支出的 6.06%，事业运转项目支出 494.60 万元，占总支出的 28.94%。

二、绩效自评

（一）自评结论

2019 年，惠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按照年度预算保质保量的目标完成了所有工作，圆满完成了年度总体工作任务，自评优良。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 预算编制情况。

2019 年收入年初预算安排为 1655.02 万元，基本支出年初预算安排 1084.3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987.42 万元，公用经费 96.94 万元），项目支出年初预算安排 570.66 万元。

2. 预算执行情况。

2019 年本年支出 1709.12 万元，其中：按资金来源，财政拨款支出 1707.48 万元，占 99.90%，其他支出 1.64 万元，占 0.1%；按支出性质，基本支出 1214.52 万元，占 71.06%，项目支出 494.6

万元，占 28.94%；按支出经费分类，工资福利支出 937.41 万元，占 54.85%，商品和服务支出 478.45 万元，占 27.9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3.49 万元，占 10.15%；资本性支出 119.77 万元，占 7.01%。

3. 预算使用效益。

重点分析以下情况：

(1)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市本级交易中心 2019 年完成交易 478 宗，成交总额 220.92 亿元，增收 6.94 亿元，节支 8.70 亿元，增收节支合计 15.64 亿元。其中政府采购完成 158 宗，成交金额 12.96 亿元，节支 0.43 亿元；建设工程交易完成 149 宗，成交金额 67 亿元，节支 8.26 亿元；土地一级市场完成交易 29 宗，成交金额 137.73 亿元，增收 5.90 亿元；产权交易完成 142 宗，成交金额 3.23 亿元，增收 1.04 亿元。

(2)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我中心 2019 年无预算安排市委、市政府、市人大、上级相关部门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部门认定的重点工作相关项目资金。

(3) 对部门本级支出的经济活动进行成本效益分析。

1、单位一般性支出共 404.62 万元。其中支出占比较高的经济科目有：邮电费 49.44 万元，占比 12.22%；委托业务费 71.19 万元，占比 17.59%；劳务费 181.94 万元，占比 44.97%；差旅费 21.18

万元，占比 5.23%。通过经济科目支出占比分析：我单位支出主要为劳务费，该项目支出主要用于支付第三方劳务派遣人员的工资、社保以及专家评标劳务费。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

存在的问题：1、整体绩效总目标及指标有待进一步细化和量化；2、尚未针对绩效考核制定比较明确的实施细则，有待进一步完善。

改进建议：1、科学合理地设置绩效指标，提高预算绩效指标的针对性和可测性，充分发挥预算绩效目标管理的导向作用；2、将预算编制与部门工作有机结合，进一步强化预算执行，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3、建立和完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考评实施细则，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水平；4、做好基础信息的收集和分析工作，建立相关数据库，为绩效指标值的设置提供有益参考。

三、其他自评情况

无。